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5 年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2. 人员信息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233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507 人，其中 856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 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4 年度收入总额为 251,025.80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34,862.94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123,764.58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518 家上市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62,047.52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383 家。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5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 年 9 月 21 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特普”）共同就 2011 年 3 月 17 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 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特普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次、纪律处分 4 次、自律处分 1 次。

10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4 次（共 2 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自律监管措施 9 次、纪律处分 10 次、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欧昌献，200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 年开始为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德赛西威、和胜股份、英集芯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彭敏，201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 年开始为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顺络电子、新亚电缆、英集芯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刘智滔，2023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2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 年开始为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迪生力、顺络电子等上市公司

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崔芳林，2017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6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瑞鹤模具、楚江新材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欧昌献、签字注册会计师刘智滔、项目质量复核人崔芳林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签字注册会计师彭敏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彭敏	2024年4月12日	自律监管措施	深圳证券交易所	风险评估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的情形。

二、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在担任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勤勉尽责，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参与审计工作的人员具备独立性，运用职业判断，与公司治理层和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要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了必要的沟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等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为本公司出具的审计意见能够客观、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

经评估,公司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其资质条件、执业记录、风险承担能力水平等能够满足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 2025 年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独立、客观、公正,执业规范严谨,认真履行了其审计职责,为公司提供了较好的审计服务,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7 日